

中共溧阳市委文件

溧委发〔2021〕26号

中共溧阳市委 溧阳市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 在全省县域 高质量发展中争创全域旅游示范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镇（街道）党（工）委和人民政府（办事处），江苏省中关村高新区、天目湖旅游度假区、溧阳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天目湖生命康原、现代农业产业园、旧城更新与建设党工委和指挥部，市各委办局、直属企事业单位：

《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 在全省县域高质量发展中争创全域旅游示范的实施意见》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 在全省县域 高质量发展中争创全域旅游示范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全域旅游发展战略，推动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按照市委十二届十二次、十三次全会决策部署，就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溧阳在全省县域高质量发展中争创全域旅游示范，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两山理论”，聚焦长三角生态创新示范城市愿景，将全域旅游作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抓手和关键纽带，通过争创全域旅游示范推动溧阳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二、工作目标

聚焦“生态生产生活共融、全景全时全龄共享”，打造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溧阳标杆”，助推县域善治创出“溧阳经验”。以全域旅游空间打造生活美好空间，撬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提档升级，谱写“旅游即城市、城市即旅游”的生动实践。以全域旅游激发全域创新发展动能，助推产业深度融合，使文化、康养、科技、乡村和旅游互融成为溧阳全域旅游的鲜明标识。持续唱响

“美音自在溧阳”城市品牌，打造现代化、高水平的旅游管理和文明旅游示范区，培育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度假区。

三、重点任务

（一）放大全域旅游带动力，助推公共服务供给升级

1. **促进主客空间共享。**紧扣全域通达、便利要求，推动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从景点景区向全域空间延伸，加快建立“全民覆盖、城乡同质、主客共享”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打造江苏省公共服务治理的“溧阳样本”。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开展乡村公共空间治理，加快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活质量。加快推进公园城市建设，构建全域公园体系，完善公园城市服务功能，推进“人城境业”和谐统一。围绕天目湖、南山竹海、曹山等重要景区和乡村旅游特色节点，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建设。规划建设山水中心、大剧院、美好生活中心、城市书房等项目，加快推进全民健身中心、智慧化全民健身长廊等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让游客和群众共享高品质文体生活。（牵头单位：市文旅局；责任单位：乡村建设专班、生命康原建设指挥部、市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卫健局、水利局、城管局、苏皖集团、城发集团，各镇区、街道）

2. **打造城市文旅IP。**根植溧阳特色资源，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城市文旅IP，推动溧阳文旅品牌重新定位、文旅产品重新整合、文旅产业重新组织。持续做强“溧阳

1号公路”IP影响力，完善基础设施配套，不断丰富“溧阳1号公路”内涵，支持建立新场景和新业态，成为溧阳全域旅游的重要窗口和文旅消费的重要载体。加快推进“森林长廊”、“溧阳琴廊”、“十二望楼”、“焦尾琴公园”等项目建设，打造国内唯一、世界瞩目的公园城市IP。加快推进曹山未来城会展中心项目建设，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会展旅游IP。（牵头单位：市文旅局；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交通运输局、住建局、苏皖集团，相关镇区、街道）

3. 提升旅游服务能级。加快数字化赋能，全面升级“有时溧阳”智慧旅游云平台，以数字化提升景区景点、餐饮住宿、购物娱乐、农产品销售等服务质量与水平，让“有时溧阳”智慧旅游平台成为来溧阳旅游客群的流量主入口、全市农旅产品的消费主出口，打造全国领先的智慧旅游在线平台。加强与公安、交通、气象、通信等数据共享，通过大数据动态开展景区推广、客源分析、客流疏导、需求征集等工作，提升旅游管理与公共服务的科学性和精准度。积极构建全域旅游企业诚信体系，激发旅游业内生力，强化涉旅领域执法检查，建立规范有序市场秩序，完善高效便捷畅通的投诉举报受理处理机制，提升游客安全感和满意度。（牵头单位：市文旅局；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大数据管理局）

（二）释放全域旅游创新力，促进多元业态深度融合

4. **在生态融合中创新机制。**将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理念融入全域旅游战略，夯实全域干净基底，优化全域旅游发展环境，推动全域旅游与生态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更好地保护核心资源和生态环境。建设一批生态旅游项目，持续丰富生态旅游产品供给，探索以全域旅游发展推动生态价值转换的新路径。深化生态产品交易市场建设，推动区域生态公共品牌价值提升，形成全域旅游助推生态创新、生态创新助力全域旅游的良性循环，形成生态产品价值转换的“溧阳经验”，创成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城市。（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文旅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平陵集团）

5. **在产业融合中激发动能。**充分发挥全域旅游与全域产业联动效应，加快旅游与农业、工业、文化、教育、科技、体育、康养等各领域的融合创新发展，带动相关行业产业链延伸、附加值提升和综合效益增值。深化“美意田园”行动，争创乡村建设示范，整合城乡发展资源，推动农林畜渔与旅游深度融合，提升一批乡村旅游点，打造一批高品质民宿集聚村，推进一批星级“溧阳茶舍”评定，在更高水平构建乡村旅游发展“溧阳典范”。围绕动力电池、智能电网等优势产业，深入挖掘研学、科普资源，积极打造观光工厂、工业旅游精品线路，创成全国工业旅游示范点2家以上。充分发挥康养产业对全域旅游的带动力，持续放大

“世界长寿之乡”的品牌优势，加快推进中德富尔达康颐社区、天目湖中国再生医学健康管理中心等项目建设，全面展开天目湖生命康原高端康养项目布局，吸引高品质资本和机构打造长三角知名健康养生基地。瞄准体育旅游的巨大潜力和广阔空间，每年至少举办2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精品体育赛事（活动），着力打造以溧阳为品牌标志的赛事（活动）。（牵头单位：市文旅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工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休闲办，各镇区、街道）

6. 在文旅融合中释放活力。对标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标准，梳理两千余年历史文脉，保护传承弘扬溧阳文化遗产，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统筹文物、历史遗存保护与开发利用，加快推进新四军江南指挥部史料展览馆提升改造，整治提升团城书院巷、费家巷历史街区、宝塔湾团城古街。充分挖掘古县遗址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建设古县遗址公园，打造城市历史文化新景观。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系，整理锡剧、傩文化等地方优秀传统文化深度融入旅游市场，大力发展红色旅游、研学旅游、文化遗产旅游。（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局、文旅局；责任单位：市委党校、市住建局、融媒体中心、苏皖集团、城发集团，旧城更新和建设指挥部）

（三）提升全域旅游影响力，彰显城市品牌美好形象

7. 培育世界级旅游度假区。按照“地域文化鲜明、主题资

源突出、度假产品优质、品牌影响深远”的标准，全面推进世界级旅游度假区建设。紧盯国际品牌酒店、高端文旅综合体等短板，强化重大项目招引，建成一批世界级旅游度假产品，构建在国际文化和旅游市场上有重要影响力的旅游产品体系。支持现有度假区对标国际标准，加快提升各类服务的国际化品质，成为对海外文化交流和入境旅游有重要集聚力的旅游度假区。持续丰富以生态创新为底色的旅游业态，完善衔接四季的旅游产品梯度供给，满足各类旅游者的消费需求，使溧阳成为对海内外游客具有极大吸引力的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城市。加快大溪文旅、瑞吉酒店、长三角马术小镇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加大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推动“高端休闲经济”向纵深发展。（牵头部门：市文旅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商务局、休闲办，各镇区、街道）

8. **打造文明旅游环境标杆。**以游客安心、舒心为标准，让“到溧阳旅游尽可放心”成为共同体验。通过“百姓议事堂”、村规民约、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三大阵地，抓好体系机制建设，推动形成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营造安全文明诚信的旅游环境。深化文明城市建设，将“忠勇、信义、明慧、慈孝”为核心内容的溧阳文化精神融入现代旅游文明，强化对文明素养的宣传和引导，内化公民文明待客、文明出行意识，推动公民文明旅游素质不断提高，擦亮溧阳“全国文明城市”金字招牌。（牵头单位：市文明办；责任单位：市委政法委、市文旅局、农业农村局、民

政局、司法局、融媒体中心，各镇区、街道）

9. **塑造城市品牌鲜明形象。**坚持不懈宣推全域旅游，深化与中央和省级主流媒体、长三角城市媒体合作交流，搭建全媒体营销平台，积极开展国际市场营销推广，增强溧阳国际国内声量，使“美音自在溧阳”城市品牌国内广知晓、国际有影响。持续举办中国·溧阳茶叶节暨天目湖旅游节，“爱情泼水节”、“宋团城”观灯节、“稻田音乐节”等品牌活动，争创省级文旅消费示范城市、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基地），增强溧阳城市品牌竞争力。（牵头部门：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商务局、融媒体中心、苏皖集团，各镇区、街道）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委、市政府成立全域旅游示范工作领导小组，市委书记、市政府市长担任组长，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全域旅游示范的实施工作，研究审议相关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和工作安排，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督促落实重大事项。设立全域旅游局，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

（二）完善推进机制。健全市镇村联动机制，加强部门协作配合，形成系统高效的工作推进机制。动员各方力量，激发广大干群的热情和干劲，让全域旅游成为全社会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创新旅游投融资机制，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促进旅游资

源市场化配置，优先支持符合条件的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将文旅发展用地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统筹安排，增强全域旅游建设持续性。

（三）强化督查考核。制定出台全域旅游发展督查考核细则，实行每月调度、季度评比、年终总评，及时研究全域旅游工作中存在问题，总结务实管用的经验做法，全方位、多举措推动全域旅游发展。对表现突出、成效明显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表扬，对行动迟缓、推诿扯皮的严肃约谈、严格问责。

抄 送：市人大、政协，市纪委监委。

中共溧阳市委办公室

2021年5月28日印发
